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柳州市柳北区教育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柳北区公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校园保安服务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：柳北区公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校园保安服务采购），属于（**租赁和商务服务业**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：54人，营业收入为：900.5077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：894.9486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： / ），属于（**租赁和商务服务业**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 / ），从业人员： / 人，营业收入为：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：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9日

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柳州市金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柳州市金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柳北区公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：柳北区公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校园保安服务），属于（**租赁和商务服务业**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柳州市金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：274人，营业收入为：10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：426万元，属于（**小型企业**、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柳州市金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4年9月30日